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 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16 年 6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以个人名义或通过其他合法途径，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总股本 1%-2% 的股票。购买价格将根据市场行情确定，投入总金额 1-2 亿元。
- 截至本公告日，王东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增持公司股份。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东海先生、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东江先生、王东水先生及王文泉先生。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42,312,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247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并看好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自 2016 年 6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以个人名义或通过其他合法途径，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总股本 1%-2% 的股票。购买价格将根据市场行情确定，投入总金额 1-2 亿元。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

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本次拟通过参与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 1-2 亿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购买价格将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计划自 2016 年 6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资金的方式，资产管理计划为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上限为 24,000 万元，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鉴于员工持股计划能否实施和进度周期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此种增持方式无法实施，届时，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以个人名义或通过其他合法途径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增持公司股份。

未增持原因：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与资产管理机构商谈资产管理合同细节，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产品尚未正式成立。

公司将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工作并继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